

安徽艺术职业学院 2023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 一、学校全称 安徽艺术职业学院
- 二、办学层次 高职（专科）
- 三、办学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开区大学城丹霞路 8 号（丹霞路校区）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宣城路 16 号（宣城路校区）
- 四、办学类型 公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 五、招生计划

专业名称	学制	计划数（人）			学费 （元/年）	备注
		面向 普通 高中	面向 中职	退役 士兵		
高速铁路客运服务	三年	40	40		3500	
国际邮轮乘务管理	三年	60	20		3500	
空中乘务	三年	8	7		7000	
摄影摄像技术	三年	5	5		6500	
艺术设计	三年	25	24	1	6500	
人物形象设计	三年	10	10		6500	
音乐表演	三年	15	15		6500	
舞蹈表演	三年	10	10		6500	
表演艺术	三年	40	40	10	6500	
戏剧影视表演	三年	25	25		6500	
国际标准舞	三年	10	10		6500	
播音与主持	三年	20	15		6500	

备注：最终招生专业及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六、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已参加安徽省 2023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并取得考生号的考生，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 10:00 至 4 月 2 日 16:00，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志愿。报名流程详见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考生可填报 1 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

七、退役军人资格审核

退役军人于 4 月 20 日前提交审核材料（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退役军人证原件及复印件等），考生需将提交审核的材料拍照，以 JPG 格式上传至邮箱

280102733@qq.com, 用于资格审核, 逾期不予受理。

八、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 普通高中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社会人员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 中职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 退役军人免于文化素质考试, 直接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

(一) 测试内容与方式

1. 文化素质测试

所有考生(退役军人除外)均须参加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大纲》执行, 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 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 统一划定合格线。达线考生方可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

符合报名条件的退役军人免文化素质测试, 须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中职毕业生)或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毕业生以外的其他考生), 资格审核未通过的可参加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

2. 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毕业生以外的其他考生参加)

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考核考生基本职业素质, 除美术类专业(包含艺术设计、人物形象设计、摄影摄像技术)以笔试方式进行, 其他专业均以现场面试的形式进行。

招生专业	测试内容
艺术设计 人物形象设计 摄影摄像技术	素描或速写 (笔试)
表演艺术	1、自我介绍 2、演唱自备歌曲一首(类型不限, 自带伴奏, 脱谱) 3、自备表演片段或朗诵(表演片段需有台词, 道具自备; 朗诵需背诵, 可使用背景音乐) 4、舞蹈基本功测试 5、特长展示(如器乐、舞蹈剧目、绘画作品、武术、黄梅戏等)

音乐表演	1、演唱声乐一首或演奏器乐一曲（除钢琴外乐器自备），伴奏U盘自备 2、听辨模唱：单音、音程或旋律（哼唱出音高，不用报音名）
戏剧影视表演	1、朗诵自备稿件（诗歌、寓言、散文、话剧台词独白、影视剧独白等） 2、命题即兴集体小品 3、个人才艺展示
舞蹈表演	1、身形 2、软开度 3、弹跳测试 4、舞蹈表演（舞种不限）5、即兴表演 备注：1. 着装要求：女生盘头、不带头饰、不化妆、穿吊带体操服；男生穿黑色练功短裤、白色背心 2. 伴奏U盘内只存一首音乐、道具自备
国际标准舞	1、身形 2、软开度 3、弹跳测试 4、国标舞表演（舞种不限） 备注：1. 着装要求：女生盘头、不带头饰、穿国标舞练习服；男生穿黑色训练长裤、训练服 2. 伴奏U盘内只存一首音乐、道具自备
播音与主持	1、指定稿件朗诵 2、新闻播报（即兴）
高速铁路客运服务、 国际邮轮乘务管理、 空中乘务	1、自我介绍（可使用英文） 2、体态目测（根据考官指令进行） 3、朗诵或歌曲演唱（类型不限，自带伴奏，脱稿、脱谱） 4、纹身检查（不可有纹身）

3. 职业技能测试（中职毕业生参加）

职业技能测试与职业适应性测试的方式、内容相同。

（二）测试时间与地点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	2023年4月22日 上午9:00—11:30	省统考： 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 职业技能测试	报考美术类专业(包含艺术设计、人物形象设计、摄影摄像技术)考生测试时间 2023年5月5日 下午 14:30—16:30	校考: 合肥市经开区丹霞路8号(综合楼一楼),具体要求以现场领取的测试准考证上“考生须知”为准
	报考除美术类专业以外的其他专业考生测试时间 2023年5月5日—6日 8:30—17:30	

(三) 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 校考缴费:按照皖价费【2009】60号文件标准,高校招生报名考试费为120元/人。考生可于4月30—5月3日登录安徽艺术职业学院校园统一缴费平台<http://xuefei.artah.cn/>进行缴费。逾期未缴费的考生无法参加测试;已缴费未参加考试的考生不予退费。(考生缴费流程须知请关注学院官网“招生动态”)

2. 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 gkbn.ahzskc.cn 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3. 校考准考证领取安排:

报考美术类专业(包含艺术设计、人物形象设计、摄影摄像技术)考生,于5月5日上午9:00—12:00来我校丹霞校区综合楼一楼领取测试准考证;

报考除美术类专业以外需要面试的考生,于5月5日—6日8:00—16:00考试当日来我校领取测试准考证,领取后可按照学校考务安排进行测试。

(四) 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 文化素质测试成绩

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 学校测试成绩

成绩公布:预录取名单于5月12日在学校官网公示。

成绩核查:考生可拨打本校核分电话17356585806、0551-64655938,核分截止日期为5月12日17:00。

(五) 录取成绩

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依据职业技能测试（或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不计入录取成绩。

九、录取办法

（一）录取规则

1. 面向普通高中计划：录取遵循“志愿优先”原则，按照考生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

2. 面向中职计划：录取遵循“志愿优先”原则，按专业分别录取。按照考生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3. 退役军人计划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取，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

4. 技能拔尖人才录取办法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报考本校与获奖赛项相同或相近专业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经资格审核、考核公示，可予以免试入学。

（1）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中国职业技能大赛（国家级一类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或前10名）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

（2）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一等奖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

（3）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

符合条件的考生填写《免试申请表》，并附相关材料（获奖证书、高级工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获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文件材料），于4月20日前从我校官网下载《安徽艺术职业学院2023年分类招生职业技能测试免试申请表》，填写完成后提交至邮箱280102733@qq.com，用于资格审核，逾期不予受理。

（二）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学校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专业间计划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面向中职毕业生间计划作相应调整。

（三）录取确认

1. 学校预录取：2023年5月12日，我校官网公示预录取考生信息。

2. 考生录取确认：2023年5月16日—17日，预录取考生登录gkbm.ahzsks.cn，选择我校进行录取确认，确认后即被我校正式录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录取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十、相关事宜

(一) 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 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 学费标准：按照皖价费【2006】240号、教计【2006】15号文件标准收费。收费标准如有变更，以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的最新收费标准执行。

(四) 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 毕业证书：完成学业经考核合格，颁发普通高等学校学历证书。

十一、其他须知

(一) 安徽艺术职业学院官方网站 www.artah.cn 和“安徽艺术职业学院”微信公众号是我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 分类考试招生期间，我校可能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 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 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严禁教职工以任何理由向考生或家长收取与录取挂钩的任何费用，不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辅导、讲座等活动。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本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学校教职工以任何形式索取、接受考生或家长的吃请、现金、有价证券、礼品、购物卡的，学校将依法依规依纪严肃查处。欢迎社会各界进行监督举报，对反映的相关问题一经查实，将严肃追究当事人及相关人员责任，及时公布查处结果。涉及触犯法律的，依法移送。安徽艺术职业学院纪委举报电话：0551-63826059，举报信箱：ayjw@artah.onaliyun.com。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五) 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 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安徽艺术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十二、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551—64655938

咨询方式：www.artah.cn